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推荐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及相关配套规则，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立特”或“公司”）就其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事宜召开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并通过了相关决议。赛立特就其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事宜向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我公司”）提交了申请。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以下简称《推荐业务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尽调指引》）等相关业务规则，东莞证券对赛立特业务状况、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和合法合规事项等进行了调查，对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本推荐报告。

一、尽职调查情况

根据《推荐业务规定》、《尽调指引》等要求，东莞证券组成了包括注册会计师、律师和行业分析师在内的项目小组。项目小组成员不存在利用在推荐挂牌业务中获得的尚未披露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之情形；不存在持有赛立特股份，或者在赛立特任职，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履行职责之情形；不存在强迫赛立特接受股权直接投资，或将直接投资作为是否推荐赛立特挂牌的前提条件之情形。

项目小组成员按《尽调指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以下简称《内容与格式指引》）涉及的范围作为调查范围。

按《尽调指引》列示的调查程序和方法，分别对赛立特的业务状况、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和合法合规事项等进行了调查，完成了尽职调查报告；就赛立特的独立性、治理情况、规范经营情况等进行了说明，并对赛立特的法律风险、财务风险及持续经营能力、是否符合挂牌条件等问题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内核意见

2017年10月18日，东莞证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以下简称“内核小组”）就赛立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召开了内核会议。参加此次内核会议的内核成员为7人，其中财务专家1名、法律专家1名、行业专家1名。上述7名内核成员不存在近三年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担任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持有赛立特股份，或在公司任职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能的情形。内核会议对项目进行了审核，会议认为：

1、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出具了调查报告。项目小组已按照《调查指引》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2、赛立特已按《业务规则》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格式要求制作了《公开转让说明书》，拟披露的信息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

3、赛立特最近两年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成立时间已满两年；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内核会议就是否推荐赛立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同意推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三、推荐意见

东莞证券认为，赛立特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公司依法设立已满两年

公司前身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立特有限”）成立于

2004年5月17日。2016年12月21日，赛立特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将赛立特有限按照2016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赛立特有限以截至2016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40,902,270.94元为依据，按1.43:1比例进行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拟设立的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为28,6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余12,302,270.94元计入资本公积。2017年3月25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077626259559”的《营业执照》，股本2860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公司整体变更前后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赛立特有限整体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业绩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连续计算。赛立特存续已满两年。

（二）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打造专业有效的个人防护问题解决方案，让客户充满自信地完成每项工作、提升工作效率、降低采购成本一直是赛立特的宗旨。公司目前拥有防护手套为主，其他防护产品为辅的安全防护全系列产品体系，能为汽车、电子、石化、建筑、食品等多领域客户提供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不断扩充产品体系，提高服务水平，成为集咨询、服务、产品为一体的安全防护领域综合服务商。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分为特种防护手套、普通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产品。特种防护手套主要是一些由高分子纤维、高耐热涂层、缓冲TPR等复合新材料制成的专用防护手套；普通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产品主要适用于一般环境的防护。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普通手套、特种手套以及其他安全防护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原材料销售收入。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6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2,312.01万元、18,091.64万元和8,891.55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96%、97.78%和95.29%，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1、收入的可持续性分析：在业务发展方面，基础的生产设备、设施已完成

升级，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积累也达到一定的厚度，公司目前已经发展成为面向全球用户提供劳保用品设计、生产、销售的综合服务商，为公司的未来扩张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整体也向着做强自主品牌的战略靠近，目前已完成一定的产品结构优化。另一方面，公司将在稳步扩大现行业务的同时，积极紧跟国内生产工艺、水平提升的发展趋势，积极拓展未来潜在客户，力求在潜在用户层面拓展上取得一定成果。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2,321.06 万元、18,502.65 万元和 9,331.11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380.83 万元、598.98 万元和 289.88 万元。

海外业务方面，项目小组针对公司海外业务的真实性、合法合规性，项目小组主要实施了以下尽职调查的程序：

(1) 对海外客户的销售收入、应收账款进行函证；

(2) 对主要海外客户进行访谈，了解公司向海外客户的销售与结算情况、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等；

(3) 检查海外客户的销售合同、出库单、报关单、商业发票、回款单等原始资料；

(4) 访谈公司财务总监及相关人员，对申报会计师进行沟通；

(5) 对毛利、毛利率、外销运费、销售采购配比等关键信息执行分析程序，比对内销和外销毛利率差异情况，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是否存在重大异常；

(6) 查阅了有关海外出口、外汇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情况判断是否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2、技术和产品研发的可持续性分析：目前已为公司完成国内商标储备 52 项、海外商标储备 38 项、专利储备 62 项、著作权储备 29 项。得益于公司深耕海外市场成熟市场多年，目前已形成了高、中、低多段产品系列，在产品结构上既能够顺应国内快速升级工业产业的同时，也兼顾国外成熟市场。为公司的全面发展提供了产品基础。在人员储备上，公司始终坚持培养公司与员工共进步，在重点引进高端人才的同时，也关注基础人才储备。目前公司的产品设计、制造团队已经形成了一定的规模。在人才价值层面，公司强调团队整体价

值，避免过分突出个人贡献，通过建立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制与合理有效的绩效考核模式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良好的人才储备与人才培养模式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人才基础。

3、产业政策的可持续性分析：工业及其他基础产业的正常运行是人类社会稳定繁荣稳定发展的坚实基础，而劳动防护用品的佩戴与使用是保障从业人员安全、产品正产运行的基础。为保证各行各业的正产运行与从业人员的基本权益，国家出台如下政策支持劳动防护用品行业的发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产业用纺织品的“十三五”规划》。

综上所述，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且已经在市场上与客户、供应商建立起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获得良好口碑。报告期内公司开拓能力不断增强，保持增长的市场规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净资产数额为正，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因此，公司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潜力，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三）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股份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股份公司设立后，“三会”运行良好，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在公司勤勉履行职责的能力并且勤勉履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部分人员对外兼职未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治理机制健全。

项目组与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

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目前，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

因此，项目小组认为公司符合“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四）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截至本推荐报告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类型	出资方式
1	赵卫	20,600,000	72.03%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	上海怡嘉	3,700,000	12.94%	境内非国有法人	净资产折股
3	戴小南	1,700,000	5.94%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4	杨美云	1,200,000	4.20%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5	白丽萍	700,000	2.45%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6	顾振宇	350,000	1.22%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7	沈国富	350,000	1.22%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8,600,000	100.00%	-	-

经项目小组核查，公司历次股权转让以及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均依法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并签署了法律文件，并依法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变更登记。历次增资和转让行为均不存在法律纠纷或其他任何争议。公司现有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抵押等限制转让情形，也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因此，项目小组认为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五）机构股东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中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等情形。

（六）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我公司项目小组根据《业务规则》、《尽调指引》等相关业务规则要求，对赛立特的业务状况、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和合法合规事项进行了调查，认为赛立特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我公司与赛立特签订了《主办券商推荐挂

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同意推荐赛立特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七）企业特色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业务属于“纺织业”（代码 C17）；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纺织品”（代码 13111213）。

公司挂牌上市后将会有融资需求，希望通过在股转系统挂牌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拓宽融资渠道，实现快速发展的有利条件。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所处国家政策鼓励发展行业，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可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营、有效改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增强公司的社会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主办券商同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赛立特的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四、公司符合《挂牌条件适用解答（二）》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对挂牌准入负面清单的核查

1、科技创新类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累计少于 1000 万元，但因新产品研发或新服务培育原因而营业收入少于 1000 万元，且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 3000 万元的除外。

依照《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的公告》，科技创新类公司是指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营业务均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公司，包括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业、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

报告期内，赛立特主要从事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用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业务属于“纺织业”(代码 C17);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纺织品”(代码 13111213)。

经核查,赛立特属于非科技创新类公司。

2、非科技创新类公司最近两年累计营业收入低于行业同期水平

(1) 行业分类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业务属于“纺织业”(代码 C17);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代码 C178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纺织品”(代码 13111213)。

(2) 判断是否属于科技创新类公司

根据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赛立特经营业务不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故赛立特属于非科技创新类公司,应满足报告期两个完整会计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同期行业平均水平的要求。

(3) 行业平均营业收入水平的测算

①赛立特主要从事防护手套及其他防护用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业务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品制造”(代码 C1789)。

根据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同行业平均营业收入水平与公司营业收入对比如下:

单位:元

行业	市场类型	样本数	企业类型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代码 C1789）	新三板	28	同行业企业均值	82,866,389.62	160,176,576.84	145,390,519.64
			赛立特	93,311,144.55	185,026,482.69	223,210,629.97

公司报告期内两个完整会计年度营业收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符合“报告期两个完整会计年度营业收入高于同期行业平均水平”的挂牌条件。

（4）数据来源说明

上述数据来源于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下载的公司均属于“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代码 C1789）。数据下载日期均为 2017 年 10 月 25 日。

（5）营业收入对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均值分别为 145,390,519.64 元、160,176,576.84 元和 82,866,389.62 元；赛立特营业收入分别为 223,210,629.97 元、185,026,482.69 元、93,311,144.55 元。赛立特每期营业收入均高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符合“报告期两个完整会计年度营业收入高于同期行业平均水平”的挂牌条件。

3、非科技创新类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连续亏损，但最近两年营业收入连续增长，且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50%的除外；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17】第 14-00190 号”《审计报告》，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331.11	18,502.65	22,321.06
净利润（万元）	289.88	598.98	380.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2.40	600.51	38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6.84	588.85	162.6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89.36	590.38	171.7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润为负的情况，不在负面清单“非科技创新类企业最近两年及一期连续亏损”的范围内，符合挂牌条件。

4、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中存在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类产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相关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产业函〔2015〕900号），涉及行业包括炼铁、炼钢、焦炭、铁合金、电石、电解铝、铜冶炼、铅冶炼、锌冶炼、水泥（熟料及磨机）、平板玻璃、造纸、酒精、味精、柠檬酸、制革、印染、化纤、铅蓄电池、稀土（氧化物）等20个行业。

经核查，公司业务不属于“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类产业”。

（二）对国有控股或国有参股情形的核查

经项目组核查，公司不存在国有控股或国有参股的情形。

（三）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情形的核查

1、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备注
1	赵卫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72.03%的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白丽萍	赵卫配偶，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2.45%的股份	
3	戴小南	直接持有公司5.94%的股份	
4	唐伟	公司董事	
5	管钰泽	公司董事	
6	陈文娟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7	曹宏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8	袁建军	公司监事会主席	
9	任菊香	公司监事	
10	赖青香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1	吴明秀	赵卫母亲	
12	曹紫涛	曹宏的哥哥	

13	孙晓明	曹宏的配偶的哥哥	
14	顾小冬	管钰泽的配偶	
15	上海怡嘉	直接持有公司 12.94%的股份	
16	世成投资有限公司	赵卫持有该企业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17	赛立特国际	赵卫报告期末直接持有该企业 70%股权，并担任董事	
18	南通华翰进出口有限公司	吴明秀、白丽萍直接持有该公司共计 100%股权	2016 年 4 月 5 日，该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19	赛立特（南通）机械有限公司	赵卫通过赛立特国际控制的企业	2015 年 11 月 10 日，该公司因被赛立特南通吸收合并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20	南通祥庆贸易有限公司	赵卫通过赛立特国际控制的企业	2017 年 9 月 6 日，该公司经如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21	赛立特防护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赵卫直接持有该公司 61%股权，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 年 3 月 28 日经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22	赛立特南通	赵卫曾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推荐报告签署日，赛立特南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3	赛立特上海	赵卫曾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推荐报告签署日，赛立特上海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4	裕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UNION FIEL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唐伟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并担任董事	2016 年 12 月 2 日，该公司经香港公司注册处核准解散
25	上海天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曹宏的哥哥曹紫涛持有该公司 60%股权	
26	上海清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曹宏的哥哥曹紫涛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7	吉林市山湖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曹宏的配偶的哥哥孙晓明控制的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28	深圳市锡安眼镜有限公司	管钰泽担任董事	
29	南通汇东贸易有限公司	管钰泽的配偶顾小冬持有该公司50%股权	
30	南通环宇手套有限公司	过去12个月内管钰泽曾担任该公司厂长	2016年10月后已从该公司离职

截止本推荐报告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四）对涉及军企事业单位情形的核查

经项目组核查，公司不属于涉及军企事业单位情形。

（五）对涉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的核查

经查阅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未发现公司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经查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和个人信用报告，并查阅信用中国，未发现公司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发现公司有行政处罚、经营异常及严重违法信息。

经查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未发现公司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24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项目组认为，公司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经核查，项目小组认为，申请挂牌公司赛立特不存在股转系统所列示的负面清单中规定的情形，符合挂牌条件。

（六）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

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真实市场情况，具有合理性。公司虽然不属于科技创新类公司，但公司报告期两个完整会计年度营业收入高于同期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最近两年及一期连续亏损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中规定的负面清单情形且不属于过剩的或淘汰类产业，符合挂牌条件。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的事项

（一）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以境外市场为主。公司境外销售货款主要以美元结算。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给公司业绩带来不确定因素，报告期内汇兑损益为 2,863,106.49 元、1,412,258.30 元和-482,890.79 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90%、14.21% 和-12.43%，对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近年来我国央行不断推进汇率的市场化进程、增强汇率弹性，先后于 2012 年 4 月、2014 年 3 月扩大汇率浮动幅度至 1%、2%，并于 2015 年 8 月宣布决定完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报价。随着人民币正式加入特别提款权（SDR）货币篮子，人民币的国际化程度有望进一步提高，央行干预的减少或将加大人民币汇率的双向波动。汇率的波动将影响公司以美元标价外销产品的价格水平及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全球经济波动导致公司外销收入下滑的风险

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欧洲、日本等境外市场。2017 年 1-6 月，公司境外市场的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 82.25%。

当前，全球经济增长仍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全面复苏面临不确定性。劳动防护手套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生产及其他作业活动中，全球宏观经济的波动直接影响着劳动防护手套行业的整体需求水平。若未来全球或者区域性经济发生剧烈波动，公司外销收入可能面临下滑的风险。

（三）品质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自主品牌产品主要在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地区销售，上述地区对劳动防护产品品质要求较高。如果公司产品质量控制跟不上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的需求，有可能面临质量纠纷、订单减少、客户索赔、市场形象受损乃至失去客户等

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对国内市场日益重视，并积极推广自有品牌，未来自主品牌境内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也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特别是在供应链管理、生产管理、质量控制、财务管理、市场营销、环境保护、人力资源、内部控制等方面都需持续加强。

（四）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赛立特南通为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涉及金额合计为 1,850 万元。目前，江苏银树食品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履约情况良好，在可预见的未来，发生无法按期偿还贷款的可能性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被担保人无法偿还银行借款而承担保证责任的情况，但如果被担保人未能按期履行还款计划，公司可能因承担保证责任而偿付相关债务，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497.70 万元，5,125.40 万元和 5,080.4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44%、47.42%和 42.59%，占比较大。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在一年以内，总体较为合理，回收情况基本正常，且公司应收账款客户大多资信状况良好、合作时间长且稳定，还款意愿较强。但随着劳动防护手套行业市场行情波动，客户经营情况变化，可能出现收款情况达不到预期，造成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紧张，甚至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六）委外加工风险

2015 年，公司外协加工主要系单流程外协加工，将生产加工环节中技术含量较低、工艺较为简单、可替代性较高的业务流程交给专业的纺织加工企业继续进行加工生产，然后收回半成品继续进行生产。自 2016 年开始，公司开始进行多流程外协加工，将加工流程中的多个流程进行外包，外协加工的成本优势和生产效率得到更多释放，2016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1,849.88

万元、3,015.84 万元和 1,592.8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0.48%、22.94%和 24.89%，呈现上升趋势。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外协加工流程、产成品等进行质量控制，但如果外协加工厂商不能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规格和质量交付产品，将会影响公司正常销售，会对公司品牌、诚信等造成不利影响。

（七）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的风险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181,412.60 元、101,263.33 元和 30,418.80 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55.95%、1.69%和 1.04%。2015 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当期损益，如果未来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及预期或是非经常性损益大幅减少，则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董事长赵卫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0,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2.03%，为公司控股股东，并通过上海怡嘉间接持有公司 2.45%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48%股份；赵卫配偶白丽萍直接持有公司 7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45%，两人共持有公司 76.93%股份，同时，赵卫作为上海怡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实际控制并支配上海怡嘉持有公司 12.94%股份的表决权，两人共同控制公司 87.42%股份的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可以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其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通过董事会或通过行使股东表决权等方式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若其通过董事会或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风险。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九）股份支付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

2016 年，本公司按照上海怡嘉与外部股东增资的差价一次性确认管理费用 6,290,000.00 元（1.70 元*3,700,000 股），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由于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仅对 2016 年度公司业绩有影响，不会对未来业绩产生影响。2016 年，公司因股份支付一次性计入管理费用 629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 63.28%，对当期业绩有一定影响，但股份支付激励了员工，提高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忠诚度，有利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赛立特安全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推荐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